

正本

請同學自行郵寄申請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函

地址：23143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2之1號1樓

承辦人：趙云瑤

電話：02-8911-5595#116

傳真：02-8911-5695

Email：goh2281@goh.org.tw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7月10日

發文字號：馨總字第11300200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會「欣恩獎助學金」申請辦法及申請表乙份，詳如說明，敬請 惠予公告並查照惠辦。

說明：

- 一、本會秉持服務弱勢婦女與兒少之使命，依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第4條「暫行特別措施」之精神，為在有限資源下支持家庭清寒之年輕女性，使其能於大專院校就讀期間獲得穩定的教育學習，同時促進性別平權議題之認識、提升性平意識，特設立「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欣恩獎助學金」。
- 二、申請期限自113年08月01日起至08月20日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
- 三、隨函檢附申請辦法及申請表乙份。

正本：全台大專院校

副本：本會公民對話處

電子公文
交換章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113 學年度欣恩獎助學金申請辦法

2024.6 訂定

第一條 目的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簡稱本會)本著「基督愛與公義的精神，預防及消弭性別暴力之傷害，並透過服務與倡議同行，共創性別友善之社會」的組織使命與宗旨，並依據《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暫行特別措施精神，為在有限資源下支持家庭清寒之年輕女性，使其能於大專院校就讀期間獲得穩定的教育學習，同時促進性別平權議題之認識、提升性平意識，特設立「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欣恩獎助學金」。

第二條 獎助學金金額

每學期五萬元，可一次申請一學年。

第三條 申請對象與資格條件

(一)申請對象:

第一類：本會開案之服務對象或其子女，年滿 18 歲考取國內各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在學女性。

第二類：18 歲以上至 35 歲以下，考取國內各公私立大專院校，且對性別議題有學習興趣之在學女性。

(二)申請資格條件

(1) 本辦法規定之大專院校為我國認定之正規教育系統發給之正式學籍在校學生(不含研究生)。

(2) 申請者學習成績須達等第 B (75 分) 以上且操行成績須為及格者，申請若為大學一年級新生，以高中職最後學期之成績提出申請。

(3) 申請本獎助學金者之家庭年度總收入未超過 120 萬元。若經查證發現不實者，機構有權收回所發之獎助學金費用。

(4)若已有獲得其他獎助學金補助，勿重複申請。

第四條 申請期間與方式

(一)申請期間：113 年 8 月 1 日至 8 月 20 日(以郵戳為憑，逾期概不受理)。

(二)申請方式：

第一類：申請者向提供服務之本會分所提出後，由分所彙整資料提交申請文件。

第二類：由申請者向本會提出書面申請文件。

(郵寄地址：23143 新北市新店區順安街 2-1 號 勵馨基金會 欣恩獎助學金收)

(三)聯絡人：(02)89115595*116 趙專員。

第五條 申請文件

- (一)欣恩獎助學金申請表正本一份(如附件一)；可電腦打字，申請人親筆簽名。
- (二)在學證明或蓋有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
- (三)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正本。
- (四)社工推薦表(限第一類申請者)。
- (五)其他佐證文件。

第六條 審查

- (一)由本會進行兩階段審查：
 - 1.初審：由本會進行書面申請資格與文件審核，通過者始進入複審階段。
 - 2.複審：通過書面審查者，將會進入複審面試，由本會通知申請者面試事宜。
- (二)審查依據：依申請者之經濟情況、申請表之完整性進行審查。
- (三)審查結果：審查結果將於 113 年 9 月 6 日前將以郵寄、電話或 E-mail 等方式通知申請人審查結果與相關事宜。

第七條 受獎人義務

- (一)受獎人應實體參與本會舉辦之欣恩獎助學金「計畫說明暨性別培力課程」與「性別培力計畫成果發表會」。若有特殊情事應事先告知，得予線上出席或免予出席。「計畫說明暨性別培力課程」預計於 113 年 10 月 5 日(六)於勵馨總會辦理。
- (二)受獎人應於每學期參加課外活動 1 次，鼓勵以本會辦理之活動及其他單位舉辦之「臺灣女孩日」為優先。包含但不限於以下活動種類：
 - 1. 講座、論壇或工作坊。
 - 2. 集會遊行。
 - 3. 志工服務。
 - 4. 體能、遊戲、旅遊或各類休閒活動。
 - 5. 藝能、人文、技術或各類創作活動。
 - 6. 其他各類課外活動。
- (三)受獎人應以性別觀點分析所參加之活動，並繳交活動心得。
- (四)上述繳交活動心得授權本會刊登或投稿使用。

第八條 注意事項

- (一)學員在計劃參與過程中，如有放棄學籍、中途退出(如：無故失聯、無故不參加學習課程、缺繳該繳交之報告等)情事，將取消資格並追回已核撥之款項。
- (二)若經發現、檢舉、告發有侵害他人權益之情事或其他爭議事件，本會保有最終解釋與處理權利。

欣恩獎助學金申請表

學生資料					
姓名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入學日期	年	月	日
學校		住址			
系組		電話		行動電話	
級別		Email			
學業成績	前一學期		操行成績		
自我介紹與動機說明 (1000~1500 字左右)					
<p>一、家庭與成長背景(家庭經濟狀況)</p> <p>二、個人興趣</p> <p>三、性別經驗：在你的生活中，有沒有什麼與性別有關的事件或議題，是你印象特別深刻的？</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例如：因為想剪短頭髮被罵、因為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而遇到困難、網路上對於性別的討論讓你感到困惑、自己或身旁的人因為性別而被要求必須或不能做某些事……)</p> <p>四、申請動機：預計如何應用這筆獎助學金？若有與「促進對於性別平權議題之認識」有關的部分，請詳加說明。</p> <p style="margin-left: 20px;">(例如：預計〇〇元用於支付學雜費、〇〇元用於每月生活費，剩餘的費用希望能用來進修，以增進攝影、寫作和社群經營能力，最後能用IG做一個主題為「〇〇〇」的線上展覽加串連活動，讓有類似經驗的人能夠得到支持，也讓社會更加認識這個議題。)</p>					
申請人簽章					
繳附證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表 <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證明或有註冊章之學生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前一學期成績證明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佐證文件(非必繳)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欣恩獎助學金社工推薦表

勵馨基金會社工填寫				
分所		方案		申請同工
申請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現正服務對象（本人） <input type="checkbox"/> 現正服務對象之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服務對象的進案原因、案家支持系統概況、申請學生之教育學習及發展概況、獎助學金使用建議、推薦原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Ps 表格部分可自行延展